

##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阮英轶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提交审议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的披露标准。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盛科通信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持续关注，全面核查了2025年半年度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如实披露，监事会认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盛科通信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特此公告。

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5日